

# 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

桂民函〔2021〕531号

## 自治区民政厅关于开展2021年度全区性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 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的通知

各全区性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改革，规范与行政审批相关的中介服务，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第二批清理规范74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桂政发〔2016〕36号）精神，经研究决定，2021年度申请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或注销登记的全区性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由自治区民政厅委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或注销清算审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审计事项

（一）全区性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申请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由自治区民政厅委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

（二）全区性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申请办理注销登记，由自治区民政厅委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注销清算审计。

### 二、审计对象

2021年度向自治区民政厅申请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或注

销登记的全区性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

### **三、审计申请期限**

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 **四、审计单位**

经政府采购，由自治区民政厅委托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审计，审计服务费用由自治区民政厅承担。

### **五、审计流程**

（一）各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召开换届会议前 1 个月或完成内部清算工作后 10 日内，按要求（见附件 1）准备好相关审计资料，通过登录广西社会组织网在“我要办”栏目-广西社会组织日常管理平台-审计（登陆用户名和密码为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法人空间注册预留信息），向自治区民政厅提交财务审计申请表（见附件 2）。

（二）自治区民政厅对社会组织提交的财务审计申请表进行确认后，向社会组织和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发送审计通知书，并电话通知。

（三）社会组织凭审计通知书向会计师事务所提交有关审计资料，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审计工作，领取审计报告。

### **六、有关注意事项**

（一）社会组织应在规定的期限内向自治区民政厅提交审计申请，逾期申请不予办理。

（二）社会组织应按要求及时向会计师事务所提交齐全、真实和有效的审计资料。逾期不提交审计资料或在规定期限内提交

审计资料不齐全的，视为放弃当次审计申请，有关审计工作即终止。社会组织仍有审计需求的，须重新向自治区民政厅提交审计申请，但重新申请的次数累计不得超过2次。

（三）社会组织应在领取审计报告后15日内，到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民政厅窗口依法申请办理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或注销登记，因逾期申请导致需要补充审计的，所需审计费用由社会组织自行承担。

（四）委托审计属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所需时限不计入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或注销登记事项的审批时限。

## 七、联系方式

自治区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滕艳宁，0771-2443614。

祥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张聪，0771-5593492。

附件：1.社会组织相关审计资料清单  
2.社会组织财务审计申请表

自治区民政厅  
2021年4月26日

## 附件 1

# 社会组织相关审计资料清单

## 一、社会组织注销清算审计资料清单

### （一）综合类资料

- 1.社会组织法人登记证书；
- 2.社会组织关于清算的会员（代表）大会或理事会决议、清算组成员名单、清算方案、业务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
- 3.主管税务机关的税务注销证明资料；
- 4.社会组织债权登记公告；
- 5.社会组织成立验资报告及变更验资报告；
- 6.社会组织章程、协议及重大事项的会员（代表）大会或理事会会议纪要；
- 7.社会组织执行的财务制度、内部管理的相关制度；
- 8.社会组织历年来的审计报告和税务鉴证报告；
- 9.其他相关资料。

注：上述资料请提供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复印件请加盖单位公章。

### （二）财务资料

- 1.社会组织业务活动截止时点及清算截止时点的资产负债表；
- 2.社会组织清算期间业务活动表；

- 3.社会组织从成立至清算年度的总账、明细账、会计凭证；
- 4.清算期间的银行存款对账单；
- 5.清算开始日的资产负债明细及盘点表；
- 6.社会组织债权人、债务人清单（应包括名称、金额）；
- 7.清算资产的评估报告或非货币性资产变现价值确认书；
- 8.经社会组织或主管机关确认的清算财产分配表；
- 9.社会组织近三年的纳税申报相关资料；
- 10.剩余资产处置以及剩余财产捐赠合同、捐赠票据；
- 11.其他与清算相关的资料。

注：上述资料请提供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复印件请加盖单位公章。

## **二、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资料清单**

### **（一）综合类资料**

- 1.社会组织法人登记证书；
  - 2.社会组织关于法定代表人离任的会员（代表）大会或理事会决议及相关部门的批准文件；
  - 3.社会组织成立验资报告及变更验资报告；
  - 4.社会组织章程、协议及重大事项的会员（代表）大会或理事会会议纪要；
  - 5.法人治理结构的健全和运转情况，以及财务管理、业务管理、风险管理、内部审计等内部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汇编）；
- （表格 1）

6.离任法定代表人任职期内的财务收支情况、资产保值增值、资产、负债、净资产变动情况；（表格2）

7.离任法定代表人任期内重大经济决策情况、重要项目的决策、投资、建设及效益情况，含项目清单、建设进度及项目收到拨款及款项支付情况；（表格3）

8.任期内所有的审计报告、税务鉴证报告；

9.离任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说明(包含办公室职能划分岗位设置及职能划分文件，领导的分工，领导所任职务、任职时间、分工范围、主要职责、兼任职务以及下属单位的主要领导等有关情况和资料；任职期间各年度收支、重要项目投资建设、工资等方面说明)；

10.社会组织其他负责人的姓名和联络方式；

11.固定资产盘点表；资产出租、出借、报废核销文件；资产处置收入的评估文件；

12.任职期间的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会议记录、项目合同、考核检查结果、业务档案等资料；会议决定内容及决策参与人签字确认表；

13.任职前后有关重大经济事项遗留问题的说明材料、未决诉讼事项的有关资料或案件鉴定材料；

14.对业务主管部门、登记管理部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以及以往审计中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15.离任法定代表人任期内在职或离退休领导干部、专职（兼

职) 工作人员领取报酬相关情况; (表格 4)

16. 离任法定代表人任期内社会组织参与商业经营活动情况 (包括参与社会房地产销售、实行购房补贴; 参与其他商品销售; 社会组织出资设立经营性企业; 将社会组织名称直接用于或授权用于商业经营活动等情况); (表格 5)

17. 履行经济责任情况的述职报告; 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和职务消费等情况;

18. 任职通知书;

19. 任职时“履行法定代表人责任的告示清单”;

20. 审计机构认为与经济责任审计有关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注: 上述资料请提供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复印件请加盖单位公章。

## (二) 财务资料

1. 社会组织任职内的会计报表及附注;

2. 社会组织任职内的年度总账、明细账、会计凭证;

3. 其他相关资料:

(1) 审计截止日的存货盘点表、固定资产盘点表;

(2) 审计截止日往来款项的账龄分析;

(3) 长期投资的相关文件;

(4) 相关预收、预付合同;

(5) 相关借款合同;

- (6) 相关业务合同；
  - (7) 大额资产的产权证明；
  - (8) 纳税申报相关资料；
  - (9) 有关减、免税的税务机关批文；
4. 离任法定代表人任期内的纳税申报相关资料。

注：相关表格格式附后



表格 1

## 内部管理制度和执行情况表

编制单位（公章）：

序号	制度名称	实施时间	执行情况	备注
一	财务管理制度			
1	.....			
2	.....			
.....				
二	业务管理制度			
1				
2				
.....				
三	风险管理制度			
1				
2				
.....				
四	内部审计制度			
1				
2				
.....				
五	其他相关制度			
1				
2				
.....				



表格 3

### 重大决策、项目投资建设情况表

编制单位（公章）：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内容	项目决策文件名、文号	资金来源渠道	建设时间	完工时间	建设进度	下拨数	支出数	结余数



## 专职（兼职）工作人员领取报酬相关情况表

编制单位（公章）：

单位：元

姓名	职务	专职/兼职	.....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备注

表格 5

## 离任法定代表人任期内社会组织 参与商业经营活动情况表

编制单位（公章）：

任职期间：

1	是否参与社会房地产销售	参与社会房地产销售的具体情况说明
2	是否参与实行购房补贴	参与实行购房补贴的具体情况说明
3	是否参与其他商品销售	参与其他商品销售的具体情况说明
4	社会组织是否出资设立经营性企业	社会组织出资设立经营性企业的情况说明（企业名称、投资额、占股比例、盈利情况等）
5	是否将社会组织名称直接用于或授权用于商业经营活动	将社会组织名称直接用于或授权用于商业经营活动的情况说明

## 附件 2

## 社会组织财务审计申请表

社会组织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社会组织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团体 <input type="checkbox"/> 民办非企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基金会					
申请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注销清算审计					
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期间		年    月至		年    月			
注销清算审计期间		年    月至		年    月			
社会组织履行 内部程序	会议名称	第    届    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会员大会 <input type="checkbox"/> 会员代表大会 <input type="checkbox"/> 理事会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应到人数			实到人数			
	赞同人数		反对人数		弃权人数		
<p>本组织承诺所提交的《社会组织财务审计申请表》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p> <p>法定代表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社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p>							
财务负责人：		办公电话：		手机：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说明：通过邮件申请时，该表无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加盖社会组织公章；向会计师事务所提交审计资料时，该表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加盖社会组织公章。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办公室

2021年4月26日印发

